附件1

2022年渭滨区卫生健康局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笔试加分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| | | |
| 联系电话 | （1）移动电话　　　　　　（2）固定电话（应填区号） | | | | |
| 加分政策 | ①在基层医疗机构（社卫中心、社卫站、镇卫生院、村卫生室）工作人员，按工作年限进行加分（由单位出具证明材料并附佐证资料），最多加8分。计算时间截止到2022年7月31日。  ②取得各类专业初级职称（师级）加5分，中级及以上职称加7分。  ③参与历次宝鸡市疫情防控工作且荣获市级荣誉的医务人员加5分。 | | | | |
| 加分理由 | 符合条件1（需出具加分证明及工资发放证明）  符合条件2（需出具取得各类专业初级职称（师级）、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）  符合条件3（需出具参与历次宝鸡市疫情防控工作且荣获市级荣誉证书）    申请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审核意见 | 审核人签名：  审核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
填表说明：

1、本表一式两份。

2、连同本表一并提交有效身份证、加分证明以及由单位出具证明材料并附佐证资料。以上材料均要求原件1份，复印件2份，2份复印件分别附本表后。

3、加分申请表签名由本人手签（打印无效）。

4、所填内容务必真实、准确，弄虚作假享受加分政策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应聘人员考试或聘用资格，且三年内不得应聘全区卫生专业技术岗，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